

九龙城区议会辖下
小区活动策划及推广区议会工作小组
第一次会议记录

日期：2024年3月21日(星期四)
时间：下午4时30分
地点：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出席者：

主席：利哲宏议员,MH
成员：冯务君议员
丁健华议员
左汇雄议员,MH
李超宇议员
吴奋金议员,MH
吴宝强议员,MH
何华汉议员
林博议员
林德成议员,MH
梁婉婷议员
陈治华议员
张景勋议员
黄文港议员
黄驰议员
刘婉燕议员
潘国华议员,JP

秘书：吴宇轩先生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助理行政经理(区议会)(4)

* * *

主席致欢迎辞

1. 小区活动策划及推广区议会工作小组(下文简称「工作小组」)主席欢迎所有成员出席工作小组第一次会议。
2. 主席提醒各位成员按《九龙城区议会常规》(下文简称《区议会常

规》)第 19 条的规定申报利益，若成员的物业业权、职业或投资等个人利益与讨论事项有关连，或有潜在利益冲突，成员应主动在会议上申报，以便他按《区议会常规》作出决定。

3. 主席表示，根据《区议会常规》第 90 条，工作小组的法定人数为不少于工作小组全体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而议员必须占出席会议的成员半数或以上。如在会议开始或在会议进行期间没有足够的法定人数，他须指示秘书召唤缺席者出席。如在 15 分钟后仍未有足够的法定人数，他会宣布休会。他接着根据《区议会常规》第 13 条的规定，批准每名与会者就同一议题参与讨论时最多发言三次，每次发言的时限为两分钟。他又提醒与会者关掉手提电话，或将响闹装置改为震动提示，以免会议受到干扰。

议程一

小区活动策划及推广区议会工作小组的未来计划

(工作小组文件第 1/2024 号)

4. 工作小组就文件作出讨论，总结如下：
- (i) 区议会与「地区青年小区建设委员会」及「地区青年发展及公民教育委员会」保持密切沟通并定期举办聚会和讲座，以鼓励青年参与小区事务；
 - (ii) 区议会可透过巴士巡游、居民大会、社交媒体、传统媒体及制作特色文化小册子等不同方式推广区议会特色，当中可包括宋元遗址、庙宇文化、潮泰特色商店及节日活动如观音诞、土地诞、盂兰胜会等，把九龙城区打造成地区文化艺术交流中心；
 - (iii) 善用九龙城区的地理优势如启德体育园和海滨长廊等配合文艺及体育元素，透过举办与地区文化结合的体育活动如古迹定向大赛；
 - (iv) 推广九龙城区内旧式南货店和药材铺「猫掌柜」等宠物特色；
 - (v) 区议员各自在其社交平台宣传区议会的工作；以及
 - (vi) 区议会与区内组织及学校合作，举办活动以提高市民有关环境卫生及减碳方面的知识。

议程二

其他事项

下次会议日期

5. 成员没有其他事项提出。
6. 主席表示会整合成员的意见后，视乎情况决定下次会议日期，并请成员留意秘书处的书面通知。
7. 主席在下午 4 时 49 分宣布会议结束。

本会议记录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正式通过。

主席

秘书

九龙城区议会秘书处
2024年6月